

惠州市大亚湾建设协会

通 知

惠湾建协[2023]第1号

各会员单位:

惠州市大亚湾建设协会自成立以来,在会员单位的支持下,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2023年,我会将继续配合上级部门,尽心尽力为会员服务。为确保协会各项工作顺利进行,请各会员单位按时缴纳会费。根据《惠州市大亚湾建设协会章程》有关规定,现将2023年度会费缴纳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费缴纳时间为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

二、新加入协会的会员单位请填写《惠州市大亚湾建设协会会员申请表》(附件1),盖章纸质版交回协会秘书处,电子版请发送至协会邮箱:dywjsxh@126.com。

三、协会的经费实施统一的收支管理,由秘书处严格按照惠州市大亚湾建设协会章程和财务收支管理规定使用,本协会的收支情况,在每年的会员大会公布。

四、会费标准:

(一)会长单位:20000元/年;

(二) 常务副会长/副会长单位: 7000 元/年;

(三) 理事、监事单位: 6000 元/年;

(四) 会员单位: 4000 元/年。

五、会费缴纳方式:

(一) 现金: 直接到协会财务室缴纳现金。

(二) 银行(网银)汇款: 通过银行汇款方式转账会费(用途需备注: 单位名称+2023 年度会员会费)。

收到款项后由协会财务室开具发票, 发票为“广东省社会团体会员费统一票据”。

(三) 协会账户信息:

开户名: 惠州市大亚湾建设协会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惠州大亚湾支行

账号: 1081 0151 6010 0022 67

联系人: 杨慧、黄少利

联系电话: 0752-5531209

联系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澳头黄鱼涌冷水坑(动迁办宿舍楼 A101 房)

六、会员享有的权益:

(一) 本协会的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

(二) 对本协会工作的提案权、建议权和监督权;

(三) 出席会员代表大会, 参加协会组织的有关活动, 享



受协会提供的各项会员服务；

（四）参加协会组织的工程建设和技术经验交流会、观摩会、公益慈善等活动；

（五）参加上级行业协会评优活动的资格，享受协会提供的创优活动技术指导以及建筑施工安全技术咨询和评审服务；

（六）及时了解建筑业各类政策法规及行业信息。

七、其他事项

请各会员单位接到通知后，派员到协会会员管理部领取缴费通知，按照会费标准在规定时间内缴纳会费。

缴纳会费是会员单位应履行的义务，对于未能按时缴纳会费的会员单位，我会将暂停为其提供服务。根据章程规定：“会员如果逾期一年不缴纳会费或无故不参加协会活动的，视为自动退会”。

协会的发展离不开会员单位的支持，同时殷切希望各位会员对秘书处工作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我们将努力为您提供更好的服务。

惠州市大亚湾建设协会
2023年2月6日